

##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靖江市新桥镇人民政府的新桥镇小型水利工程设施管养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桥镇小型水利工程设施管养服务项目，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龙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龙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6日